

栾川县 2024 年政府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

(一)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2024 年 2 月 22 日，县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批准我县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301000 万元。12 月 26 日，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将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为 333900 万元。

执行结果：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3435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1%，同比增长 19.0%。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31886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95.4%，同比增长 28.1%；非税收入完成 1549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4.6%，同比下降 51.9%。

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增值税完成 97595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1%，同比增收 4009 万元，增长 4.3%。

2、企业所得税完成 73132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收 25818 万元，增长 54.6%。

3、个人所得税完成 25525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1%，同比增收 19879 万元，增长 352.1%。

4、资源税完成 94298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收 4194 万元，增长 4.7%。

5、城市维护建设税完 9161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2%，同比增收 563 万元，增长 6.5%。

6、房产税完成 4273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收 195 万元，增长 4.8%。

7、印花税完成 3168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收 690 万元，下降 17.9%。

8、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2664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收 115 万元，增长 4.5%。

9、土地增值税完成 4495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收 15642 万元，增长 140.3%，主要是上年同期发生土地增值税退税 12855 万元。

10、车船税完成 1489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收 414 万元，增长 38.5%。

11、耕地占用税完成 280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收 1203 万元，下降 81.1%。

12、契税完成 2563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收 1110 万元，增长 76.4%。

13、烟叶税完成 174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收 44 万元，下降 20.2%。

14、环境保护税完成 44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收 4 万元，增长 10.0%。

15、其他税收收入 1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收 10

万元，下降 90.9%，主要是尾欠停征营业税收入。

16、专项收入完成 7831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1.5%，同比增收 418 万元，增长 5.6%。

17、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3415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收 1917 万元，下降 36.0%。

18、罚没收入完成 13502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1.0%，同比增收 8256 万元，增长 157.4%，主要是“三未”土地专项整治罚没收入增收。

19、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 0 万元，相关收入纳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反映。

20、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12841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收 24463 万元，下降 210.5%，主要是期内发生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退库 17000 万元。

21、捐赠收入 3251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收 243 万元，下降 7.0%。

22、政府住房基金收入完成 337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收 87 万元，增长 34.8%。

（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 2 月 22 日，县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批准我县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357682 万元。执行过程中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收和上级转移支付增加，12 月 26 日，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将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为 441800 万元，

实际支出 44174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0%，同比增长 7.1%，增支 29417 万元。其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完成 33771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支 1369 万元，下降 3.9%。

2、国防支出完成 362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支 102 万元，下降 22.0%。

3、公共安全支出完成 11436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支 1147 万元，增长 11.1%。

4、教育支出完成 83432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支 2752 万元，增长 3.4%。

5、科学技术支出 24425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支 3717 万元，增长 17.9%。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181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支 1520 万元，增长 26.9%。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30341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支 37 万元，增长 0.1%。

8、卫生健康支出完成 17026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支 1484 万元，增长 9.5%。

9、节能环保支出完成 18003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支 11282 万元，下降 38.5%。

10、城乡社区支出完成 36598 万元，为调整预算 99.9%，同比增支 5435 万元，增长 17.4%。

11、农林水支出完成 91370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支 16998 万元，增长 22.9%。

12、交通运输支出完成 55276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

增支 16862 万元，增长 43.9%。

13、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完成 822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支 326 万元，增长 65.7%。

1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完成 123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支 988 万元，下降 88.9%。

15、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完成 4859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支 505 万元，下降 9.4%。

16、住房保障支出完成 10236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支 4400 万元，增长 75.4%，主要是七里坪片区、妇幼保健院、养子口全民健身中心等项目安置房建设支出。

17、粮油物资储备支出完成 240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支 225 万元，下降 48.4%。

18、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923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支 9956 万元，下降 59.0%。

19、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完成 9201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支 96 万元，下降 1.0%。

（三）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平衡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34357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186545 万元、新增一般债券收入 32000 万元、调入资金 5557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61459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000 万元，收入总计 674940 万元；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41746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33689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396 万元，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27845 万元，年终结余 62264 万元，支出总计

674940 万元。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决算情况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情况

2024 年 2 月 22 日，县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批准我县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为 80000 万元。执行过程中因基金预算收入增收，12 月 26 日，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将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为 121900 万元，实际完成 12203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1%，同比增收 84290 万元，增长 237.9%。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完成 198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收 452 万元，下降 69.5%。

2、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完成 64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收 136 万元，下降 68.0%。

3、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117888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1%，同比增收 86068 万元，增长 270.5%。

4、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完成 1758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减收 1240 万元，下降 41.4%。

5、污水处理费收入完成 500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收 50 万元，增长 11.1%。

6、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完成 1623 万元，为调整预算 100.0%，同比增收 1623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情况

2024年2月22日，县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批准我县当年政府性基金支出为90246万元。执行过程中因本级基金预算收入增收和专项债券收入增加，12月26日，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将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为207000万元，实际完成206811万元，为调整预算的99.9%，同比增支30673万元，增长17.4%。其主要项目执行情况是：

1、城乡社区支出完成124297万元，为调整预算100.0%，同比增支97151万元，增长357.9%，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增收，安排支出增加86466万元；新增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券增支11400万元。

2、农林水支出支出完成100万元，为调整预算100.0%，同比减支11万元，下降9.9%。

3、其他支出完成72627万元，为调整预算99.7%，同比减支70087万元，下降49.1%，主要是年内发行新增专项债券较上年同期减少，对应支出减支69376万元。

4、债务付息支出完成9755万元，为调整预算100.0%，同比增支3590万元，增长58.2%。

（三）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平衡情况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22031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5008万元、新增专项债券收入130400元、调入资金5213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3992万元，收入总计276644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06811万元，上解上级支出652万元，专项债券还本

支出 55000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2600 万元，支出总计 265063 万元。收支相抵，2023 年政府性基金结转结余 11581 万元。

三、转移支付执行情况说明

2024 年上级拨付我县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资金共计 186545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5285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64186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7644 万元。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具体项目为：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26961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9664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35343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10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12235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7077 万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 15454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304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584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5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332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572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503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559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664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99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964 万元。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具体项目为：一般公共服务专项 84 万元，国防专项 8 万元，公共安全专项 44 万元，教育专项 3238 万元，科学技术专项 6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专项 155 万元，社会

保障和就业专项 9 万元，卫生健康专项 167 万元，节能环保专项 6041 万元，农林水专项 7156 万元，交通运输专项 7768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专项 1000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专项 5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专项 1909 万元。

2024 年上级拨付我县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资金共计 5008 万元。

四、举借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一) 政府一般债务情况说明

2024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限额为 292198 万元，上年末一般债务余额 287245 万元，当年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32000 万元(新增债券 44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27600 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7845 万元，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9201 万元，截止 2024 年底一般债务余额为 291400 万元。

(二) 政府专项债务情况说明

2024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限额为 410553 万元。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 285637 万元，当年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130400 万元(新增债券 793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51100 万元)，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9754 万元，截止 2024 年底专项债务余额为 406037 万元。

五、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2024 年开展交通部门、旅游部门等专项资金预算绩效目标重点评价，共涉及财政资金 8000 万

元。开展对发改委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涉及财政资金 5231.37 万元。通过开展绩效评价，了解部门全年度工作情况及取得的工作成效，促进部门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强化部门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障部门更好地履行职责，使财政资金通过部门行使其职能。

六、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一）加强财源建设，夯实财力基础。在“育财”上做文章。

一是全面落实稳经济各项政策。全面兑付以往年度涉企资金 918 万元，拨付丰瑞氟业“三大改造资金”699 万元，支持企业完成升级改造；办理还贷周转金 4 笔，累计使用资金 1630 万元；拨付栾川县民丰村镇银行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 200 万元。二是持续推动增值税留抵退税等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落地见效。2024 年新增减税降费 17026 万元，留抵退税 1211 万元，全年退税 18237 万元，以“真金白银”为市场主体纾困减负，确保政策红利直达企业。三是强化金融服务。全年为县域内旅游民宿、小微企业及三农主体提供担保 13 笔，共计 3145 万元。其中对小微企业年担保费率为 1%，对民宿个体工商户年担保费率为 0.5%。在“聚财”上做文章。

一是强化综合治税。组织全县 14 个部门采集上报综合治税信息 5911 条，增强了税源管控的针对性、有效性。全年税收收入完成 31886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95.4%，同比增长 28.1%，增收 69996 万元，税占比 95.4%，收入总量与质量持续位居全市前

列。二是**强化重点税源监控**。认真做好洛钼集团、龙宇铝业、老君山文旅集团等重点企业、重点行业、重点产业税源精细管理，立足实际做好税收收入走势研判分析。洛钼集团全年实现县级税收超 10 亿元，龙宇铝业超 4 亿元，老君山文旅集团超 1.5 亿元。三是**多策并用向上争取资金**。2024 年，我县收到上级转移支付补助 19 亿元。其中主要是：财力性转移支付 6.1 亿元，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 1.2 亿元，教育转移支付 1.6 亿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 1.9 亿元，交通运输转移支付 2.4 亿元，农林水转移支付 1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转移支付 0.63 亿元，医疗卫生转移支付 0.46 亿元，节能环保转移支付 0.69 亿元。

（二）聚焦发展大局，保障“三项”重点。一是**全力保障“三保”支出**。严格落实《河南省财政厅 财政部河南省监管局关于切实严肃财经纪律严格落实“三保”保障责任的通知》文件精神，依托《栾川县“三保”工作应急预案》，强化库款保障管理，加强风险防控，确保不发生支付风险。全年“三保”支出 15.21 亿元，占年初“三保”预算的 91.41%，其中：保工资支出 8.43 亿元，保运转支出 0.52 亿元，保基本民生支出 6.26 亿元。二是**聚焦助力乡村振兴**。2024 年共安排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26250 万元，实施项目 134 个，主要用于：基础设施类项目 53 个，投入资金 7384 万元；产业类项目 54 个，投入资金 18588 万元；其他类项目 27 个，投入资金 278 万元。其中，中省衔接资金下达 16563 万元，全部完成支出，资金支付率 100%。实施农村综合改革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 40 个，

投入资金 1597 万元。我县全年通过“832 平台”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金额达 65 万元。三是完善城镇基础设施水平。全年拨付各类工程款 127389 万元，主要项目是全民体育健身中心养子口片区征迁资金 10200 万元；G344 东灵线栾川秋扒至三川皮皮岭段改建工程款 8320 万元；七里坪棚户区改造项目和樊营妇幼保健院项目征迁费用 3220 万元；栾川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项目工程款 2951 万元；湾滩安置社区项目 2688 万元；G241 呼北线竹园至县城道路改建工程 2500 万元；乡村振兴干部学院建设项目 2451 万元；X093 石张线一、二期及石张线杨树坪段改线工程工程款 2300 万元；江苏河海新能源公司栾川供热项目补偿款 1500 万元；湾滩至英雄段道路建设工程 1300 万元；S328 庙祖线鸡冠洞至祖师庙改建工程 1155 万元；G311 栾川境嵩栾交界至合峪段等 3 个修复养护项目和 G311 栾川高崖头至鸡冠洞修复养护工程款 800 万元；城东学校初中部工程款 800 万元。

（三）以人民为中心，支持改善民生。一是支持教育事业均衡发展。全县教育支出累计完成 83432 万元。其中，拨付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 5164 万元；拨付学前教育、普通高中及中职学生资助 2154 万元；拨付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补助资金 2443 万元等。二是提高县域医疗保障能力。全年拨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 3014 万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县级补助资金 2496 万元；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基本药物制度补助、医疗保障及服务提升等资金 495 万元；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及村卫生室资金 935 万元；计划生

育事业补助资金578万元。三是全力兜牢民生底线。全年拨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新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金、城乡居民医疗救助等资金39570万元；城乡低保、五保供养、80岁以上老人和孤儿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费和困难残疾人补贴、拥军优属及涉军生活补助等资金7979万元；拨付就业补助资金1563万元；拨付道路交通事故救助资金215万元；拨付农业保险补贴资金160万元。四是及时准确发放“一卡通”资金。通过“一卡通”系统集中发放惠民惠农财政补贴73项，涉及资金20624万元，惠及群众658876人次，使用社保卡发放补贴比例达到99.94%，发放规模和质量大幅提升。五是支持文旅文化体育事业发展。全县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7181万元，其中：旅游宣传费869万元；4A级及以上旅游景区贷款贴息资金363万元；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144万元；电影放映103万元；曲剧团下乡演出补助经费100万元等，不断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

（四）统筹发展与安全，防范金融风险。一是积极稳妥化解政府隐性债务。截至2024年12月底，我县已累计化解政府隐性债务29.98亿元，累计化债率205.12%。二是用好置换债券。我县于2024年11月份启动置换债券发行工作，首批分配额度4.5亿元资金已到位，我们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实行专户管理，专账核算，封闭运行，将置换债券资金足额拨付。三是用活用足专项债券。2024年我县共争取政府债券资金限额8.37亿元，主要用于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建设，教育基础设施完善，县域妇幼保健院、县医

院、乡镇卫生院等医疗卫生机构改扩建，农产品冷链物流建设，供排水一体化工程及集镇地下管网建设，旅游基础设施及养老一体化建设，通过支持县域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升级和公共服务项目，充分发挥专项债券强基础、补短板、惠民生、扩投资等积极作用，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大动能。

（五）完善财政政策，支持乡镇财源建设。一是完善县乡财政管理体制。2024年，全县乡镇级收入累计完成全年收入目标的102.9%，其中三川镇完成全年收入目标的212.9%，庙子镇完成全年收入目标的134.9%，叫河镇完成全年收入目标的121.6%，栾川乡完成全年收入目标的117.6%，合峪镇完成全年收入目标的116.5%。二是补助乡镇调出国有工矿企业收入。强化财税联动配合，在分月做好乡镇税收统计的同时，按季度将原来属乡镇收入但现在归县级收入的企业，按照新的财税管理分配方法，分季度将其收入的5%算入乡镇财力，让乡镇有更多的财权服务乡村振兴和集镇建设。1-12月份，县财政向7个乡镇补助财力854万元，其中，向赤土店镇补助财力420万元。三是激励乡镇收入提质增效。印发《栾川县乡镇收入提质增效激励暂行办法》，各乡镇满足该办法中税收增量确认条件之一的，由财税部门按流程按季度兑现奖励。全年有13个乡镇达到税收增量确认条件，县财政共奖励工作经费1069万元，其中奖励庙子镇161万元，冷水镇136万元，合峪镇122万元，耕莘街道119万元。

（六）全力推动老君山景区股权转让事宜。按照县委安排部

署，成立老君山股权捐赠工作专班，期间，委托专业评估公司对老君山文旅集团资产进行评估，并就股权收购、捐赠及老君山后续发展事宜进行多次协商，老君山景区股权转让仪式于8月23日成功举行，老君山迎来二次发展机遇，老君山景区将在县委新文旅理念引领下助力栾川文旅蓬勃发展，成为栾川现代化建设取之不竭的“金山银山”。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决算执行情况说明

从2024年部门决算汇总情况看，2024年度“三公”经费调整预算数为95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50万元；公务接待费400万元。2024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为1471万元，较2023年决算数下降1.8%，主要原因是各部门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进一步压缩相关费用。其中：因公出国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维护经费803.3万元，同比增长0.2%；公务接待费667.7万元，同比下降4.2%。

八、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情况

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12367万元，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当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10104万元，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当年收支结余2263万元，年末滚存结余37226万元，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结余。

九、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情况

2024年2月22日，县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批准我县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为4670万元，支出为3670万元。12月26

日，县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调整为 12000 万元，支出调整为 3104 万元，结余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实际完成 1200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0%；支出完成 310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0%。收支相抵，结余 8896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使用。